

安龙县 2025 年省级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龙广镇赖山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安龙县 2025 年省级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龙广镇赖山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兴义市机场大道金地上品 B 栋 605 号）现场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Y-GZ-QXNZ (AL)-2025ZFCG-074

项目名称：安龙县 2025 年省级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龙广镇赖山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196000.00 元

最高限价：1150000.00 元

采购需求：新建 D400 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 (HDPE)：1057 米，D315 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 (HDPE)：2119 米。PVC-110 入户管：799 米，污水检查井：119 座，井筒防坠网及安装：119 座，破拆 15cm 厚混凝土路面：150.22 平方米，破拆原 10cm 厚混凝土路面基层：150.22 平方米，恢复 10cm 厚级配碎石垫层：150.22 平方米，恢复 15cm 厚 C25 混凝土面层：150.22 平方米，拆除原浆砌石挡墙：98.15 立方米，恢复 M7.5 浆砌石挡墙：98.15 立方米，挖土方：7512.75 立方米，挖石方：834.75 立方米，原土回填：7371.06 立方米，C20 混凝土包管：115.88 立方米，C15 混凝土垫层：35.37 立方米，中粗砂垫层：325.54 立方米。具体详见“第四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工期：120 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采购类别：工程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供应商若为企业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供应商若为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若提供此项，则界定为 2025 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提供此项，则界定为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附资

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或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5) 投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投标供应商在参加本次投标期间未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禁止期限截止日期应当在本项目公告发布前）的除外。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已落实。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专业资格要求: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级）资质。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注：已实行电子证书的，应提供电子证书；未实行电子证书的，提供纸质证书复印件。**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2025 年 7 月 22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17:3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谈判文件地点：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兴义市机场大道金地上品 B 栋 605 号）

3. 获取谈判文件方式：现场获取；

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需要提供的资料：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红色鲜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资料真实性承诺函（格式自拟）原件；

授权委托人获取文件需要提供的资料：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红色鲜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资料真实性承诺函（格式自拟）原件。

（提供的以上资料，若发现提供虚假信息者，报主管部门进行相关处理。）

4. 售价：300.00 元人民币/套（含电子文档），售后不退。

5. 谈判文件费采用银行柜台或者网银转账或现金形式。

采用银行柜台或者网银转账形式的，谈判文件费须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

1) 银行柜台或者网银转账形式缴纳的，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黔西南分行；

汇款账号：2397 5001 0400 11362；

汇入行行号：1037 0709 7502；

2) 现金形式缴纳的，直接缴纳到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室，并领取票据。

财务室联系电话：0859-3330919。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25日10时00分（逾期递交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或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包封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兴义市机场大道金地上品B栋602号

3. 逾期递交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时间：2025年7月2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兴义市机场大道金地上品B栋602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13000.00元）

2.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7月25日10:00时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柜台转账、网银转账）（供应商需从基本账户转出）、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4.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金城支行；

汇款账号：5205 0167 4836 0000 1048

汇入行行号：1057 0708 2025

联系人及电话：刘晶 / 0859-3330919

（注：建议投标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2个工作日缴纳，以便保证金及时到账；保证金到账后无需到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换取保证金收据。保证金未缴纳到指定账户、未从基本户转出或到账截止时间后到账的作无效标处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龙县龙广镇人民政府

地 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安龙县龙广镇政府路

联系方式：伍宁，0859-53152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邦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兴义市机场大道金地上品 B 栋 605 号

联系方式：刘晶，0859-333091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晶

电 话：0859-3330919